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12月17日通过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由专人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出席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力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激励对象张毅、管涛等10人已离职，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决定对上述原激励对象持有的393,0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0.51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行为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张毅、管涛等10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舍得酒业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住所地名变更、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住所所在地原射洪县已撤县设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进行修订。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因原激励对象张毅、管涛等10人不再符合激励计划的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9.30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3,703.70万股变更为33,664.4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33,703.7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33,664.40万元。就上述减少注册资本事宜，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相应的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舍得酒业关于公司住所地名变更、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2020年1月8日（星期三）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舍得酒业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71）。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1日